

語言評量：原則與程序

劉麗容 博士主講
王振德 譯

語言是吾人獲取知識及社會化的工具，具有語言障礙的兒童在學校中將會面臨許多困擾。爲了提供適當的教育，語言障礙兒童的評量工作則甚爲必要。語言評量的目的在於鑑認學生的長處及短處，其主要內容包括詞彙、語法、構音、聽覺理解、閱讀及寫作。此外，尚涉及視力、聽力的篩檢及心理測驗。

壹、語言評量的理論背景

一、傳統的方式

傳統的評量程序通常以正式的測驗評量語言的某一方面如構音、詞彙式句法等。每一方面皆視爲語言系統的單獨要件，測驗分數則轉換成「相當的年齡水準」。有些研究學者認爲傳統的評量方式忽略了語言情境，如未考慮學生的背景及知識。最近幾年，研究的方式乃逐漸由正式的趨於非正式的，由標準化的趨於自然的，由個別分立的而趨於統整的評量。

二、溝通能力

Hymes 認爲溝通能力是指個人運用語言的能力，簡要的說即在適當的時間、地點，以適當的方式，說出正確的事情的能力。溝通能力有兩項重要的特徵：(1)分析聽者的角色及(2)以適當的溝通策略運用語言資源 (Linguistic resources) 的能力。

兒童學習將「稻米」一字與實物聯結，這種知識構成語言的「內容」；文法及發音構成語言的「形式」；有關語言的多元功能之知識如表達感受、要求澄清等構成語言的「運用」。

大部份的小孩，不必任何正式的教學，約在 4 歲左右，即已具備基本的溝通能力。他們以一種自然的方式，在其生活環境中經驗而習得。Halliday 指出：一位有能力的溝通者必須在許多不同的社會情境及角色中有所調適，才能運用不同的法則到不同的情境。兒童常以有限的字彙表達許多不同的意思。如「媽媽 襪子」可能指「媽媽的襪子」；「媽媽，我要襪子」；「媽媽，您看這襪子」等意思。相反的，他可能無法了解兩個不同的字其意思相同。溝通能力通常可由形式、功能、型態三方面來加以研究，但必須基於社會文化的基礎上。

三、統整的方式

最近有些學者採取統整的研究方式，特別是採用人種誌學蒐集資料的技術，來研究溝通的行爲或能力，從分析語言學的、非語言學的、社會文化的、情境的等方面去瞭解交互溝通行爲的意義。

人種誌的研究，極爲重視從交互活動中去獲得溝通行爲的完整資料。因此評量兒童的溝通能力，應以自然的社會情境爲背景，去反映兒童真正的溝通能力。溝通是雙向交互反應的一種動態過程，在評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這些問題：

1. 兒童如何運用他的語言？
2. 兒童爲了什麼目的進行溝通？
3. 兒童是否能成功的表達他們的需要？
4. 兒童的需要獲得滿足嗎？
5. 兒童與其父母、兄弟姊妹、玩伴、老師之間的溝通管道如何？

6. 兒童顯出怎樣的溝通障礙？
7. 兒童的溝通能力水準如何？
8. 還有其他的因素要考慮嗎？

貳、語言評量的程序

語言評量的目標在蒐集有關個人溝通能力的資料。因為所有的兒童係在他自己的文化、環境、和經驗中學會說話和溝通，而造成他使用語言的獨特方式。評量最好在自然的環境下進行，期能減少焦慮增加動機。

有關兒童的詳細背景資料及經驗是很有用的，可以讓評量人員正確的把握其認知發展。在評量的過程中，讓父母參與，對評量人員在蒐集上述的背景資料時，特別有幫助。

結合在各種場所觀察到有關兒童的溝通行為，亦有助於語言的評量。這種「認知—環境—功能」的評量模式包括下列十個步驟：

1. 轉介鑑定兒童；
2. 描述溝通障礙的狀況；
3. 兒童問題的摘要；
4. 實施家庭訪問（結構的或非結構的）；
5. 觀察兒童在各種情境的交互反應；
6. 實施正式的語言測驗；
7. 實施非正式的評量，包括與兒童面談，蒐集語言樣本；
8. 摘要評量的結果，鑑認溝通障礙的型態；
9. 與其他有關人員諮詢，驗證觀察的結果；
10. 提供治療或語言訓練的建議。（參閱附錄A）

一、資料的蒐集

語言評量最基本的過程是蒐集有關兒童口語、語言及聽覺技能的資料。包括學校的作業及記錄、病歷等。與班級教師的訪談可以知道兒童的學習方式、友伴關係及在教室中的行為；與輔導人員訪談可以獲得一些測驗的資料；父母亦可以提供兒童在家庭及社區的溝通能力；身體的檢查的資料在轉介時，亦應提出，或立即實施。

二、系統的觀察

兒童可以在不同的情境如學校、家庭、教室、操場加以觀察。觀察者可以是教師、家長、兄弟姊妹、同伴或其他人。因此就可以得到有關兒童在各種不同情境的完整的溝通行為的資料，下列的一些行為是我們特別要注意的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• 動機 | • 給予指示 |
| • 注意力（專注力） | • 遵循指示 |
| • 情緒 | • 反應 |
| • 組織能力 | • 發問 |
| • 問題解決 | • 澄清或加強語氣（重點） |
| • 社會行為 | • 次序 |
| • 適應 | • 重複 |

三、溝通能力的評量

(一) 正式的測驗

正式的測驗包括兩大類，一種是標準化的語言測驗，通常稱為「常模參照測驗」，可以與相同年齡或年級的同輩作比較；一種是「標準參照測驗」，可以了解兒童的行為表現（那些會，那些不會）。

(二)非正式的程序

1.蒐集語言樣本

以錄音機、錄影機或筆錄的方式，在自然的情境如遊戲活動，蒐集兒童的語言樣本，事後再進行分析。

2.讓小孩子看圖說故事，或者以一個故事做題材，來問兒童問題。司馬光的故事為例，可問兒童：

- 司馬光是如何把小孩救出來的？
- 小孩為何會掉到水缸？
- 司馬光是個怎樣的孩子？

3.填空測驗

在一段文章中，空一些空格，讓兒童填空，可以了解兒童的理解能力及表達水準。

4.面談

與兒童面談的過程中，教師可運用自然觀察及訪談的技巧，進一步了解兒童運用語言的方式。必要時可以設計特定的情境，以引發兒童說話，以下是一些例子：

- 給兒童一張圖片，要他描述；
- 要求兒童提出一個熟悉的遊戲，述說怎麼玩；
- 要求兒童完成一個計畫（工作），如新年的裝飾品，再描述需要那些材料及步驟；
- 要求兒童從家裏拿一些物品，來介紹。

另外也可以設計一些情境，以了解兒童解決問題的技能，如「門被鎖住了，怎麼辦？」「拼圖少了一塊，怎麼辦？」

四 諮詢／會議

當測驗及有關的資料蒐集完成之後，各類專業人員安排一個會議，彼此可以比較觀察的結果，驗證資料的正確性，才能對兒童的溝通能力，描繪出一個統整的圖畫。

參、結論

評量兒童的語言，應以統整的方式，多人參與觀察，以獲得其完整的溝通能力之資料，並需考慮其非口語的、肢體動作的、語用學上的一些特徵。為摘要兒童的溝通能力應包括下列資料：

- 兒童整體的語言表現；
- 兒童說話的可理解程度；
- 兒童整體的語言成熟程度（句法、語意）；
- 兒童整體的使用語言的型態；
- 影響語言的情意及認知因素。